

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市、沙坡头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深化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公开度与透明度。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着力优化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流程、提高办事效率,提高社会公众对退役军人工作的知晓率、参与度和满意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86 条。一是通过沙坡头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公开各类信息 21 条,其中

部门预决算信息 2 条、行政执法类信息 3 条、公示公告类信息 5 条、部门动态信息 6 条、其他信息 4 条。二是通过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围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贷款优惠、权益维护等内容，更好地为优抚对象、军人军属和困难退役军人提供服务，在政务微博共转载发布信息 1435 条，微信公众平台发布相关信息 234 条。三是依法依规回应诉求。2023 年共办理网上信访转办件 18 件，均已按时办结，办结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好“三审三校”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严守内容安全底线，避免出现不规范表述和低级错误表述信息，健全保密审查制度，确保责任明确，无泄密事件出现；二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责任制。进一步规范公文公开属性规范标识制度，确保全局公文属性规范化、程序化。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日常监测和定期检查，安排专人绑定手机号码接收监管平台提醒短信，第一时间进行甄别整改，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二是围绕优待抚恤、双拥工作、就业创业等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确保沙坡头区政府门户网站我局支撑栏目按时更新，同时，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管护，定期更新政务新媒体内容。三是加强网络工作群管理，无必要不开设、开设必备案，不在网络工作群传送涉密信息，定

期对网络工作群进行清理整治。

(五) 监督保障。安排专人管理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平台，保证网站栏目完善、内容详实、更新及时，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1次，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和水平。定期上报沙坡头区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进展情况，确保重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2023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1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工作不细，对上级的要求理解不够、理解不深，与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下的政务公开还有差距，影响了工作的推进。二是**政策文件解读质量有待提升**。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解读材料的质量不够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深度有待延展**。如何将公开向服务转变还有待进一步思考，真正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迈上新台阶还有一定距离。

2024年我局将从以下三个方面继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一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宣传及政务信息报送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让信息工作人员熟悉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工作流程。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建立健全政策解读制度，严格执行政策解读规范，丰富完善政策多元化解读，提升政策解

读质量，用服务对象听得懂的语言看得到方式解读到群众心坎上。**三是持续深化退役军人领域信息公开。**积极借鉴和学习其他市县区退役军人领域信息公开工作的经验和做法，全面系统梳理各类服务信息，不断扩大退役军人领域信息公开广度和深度，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按照《关于印发中卫市沙坡头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卫沙政办发〔2023〕79 号）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涉及我局的重点任务 15 项，并建立落实台账，明确完成时限及负责人员，每季度上报要点任务落实情况。**一是**借助“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抓好政策解读，以信息化助力监督下沉落地、有效融入基层治理。结合双拥共建工作，送政策进军营，结合优待证办理、创城、宣传、“崇军行动”等积极开展退役军人政策宣传工作。**二是**运用微信群等平台常态化转发招聘信息，搭建就业平台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信息共享。发布招聘信息 1200 余条，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5 场，提供就业岗位 200 余个，吸引 1000 余名退役军人及家属到场应聘，65 人与企业初步达成就业意向。**三是**党组书记、局长李卫民围绕优待证相关政策录制“政策公开讲”访谈节目，提高服务对象对政策知晓率。**四是**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征求服务对象对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意见建议，进一步搭建了与服务对象沟通的桥梁，让服务对象全方位、多角度了解退役军人工作发展。**五是**实行全员信息制度，强化信

息写作意识，鼓励全体干部职工积极撰写各类高质量信息，大力宣传我局工作，提高政务新媒体原创信息发布比例。一年来，我局围绕社会普遍关注、事关退役军人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公开拥军褒扬、权益维护、就业创业等政策信息，以高质量政务公开助力沙坡头区退役军人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中央西大道41号一楼东侧103办公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8876110；电子邮箱：sptqtyjrswj@163.com）。